

驻马店市财政局 驻马店市民政局

文件

驻财预〔2020〕517号

驻马店市财政局 驻马店市民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 80 岁以上老人 高龄津贴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财政局、民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豫财社〔2020〕210 号）等文件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县（区）2021 年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省级补助资金（详见附件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将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收入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02 “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 2081002 “老年福利”科目。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具体支出用途列相应预算科目，待 2021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二、各县（区）财政部门要足额落实应负担的补助资金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三、各县（区）民政和财政部门要建立协同工作机制，按程序拨付发放，加强监督管理，建立定期核查、抽查和统计报告制度。同时，请按照《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等要求，做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附件：1. 经费预算分配表

2.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 1

经费预算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县 (区)	本次下达资金
合计	1640
确山县	115
泌阳县	190
遂平县	158
西平县	283
上蔡县	283
汝南县	197
平舆县	240
驿城区	158
开发区	16

附件 2

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

2021 年度

项目名称		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			
主管单位名称		河南省民政厅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		
	其中：省级资金	1640			
	市县资金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引导各市县稳步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放高龄津贴的 80 岁以上老年人口数	≥15.21 万人	
			质量指标	80-89 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	≥50 元
				90-99 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	≥100 元
		100 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		≥300 元	
		时效指标	高龄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	≥90%	
			高龄津贴资金政策的合规性	合规	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及时下达省级财政补助资金	收到补助资金后 30 日内
				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	稳步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	不断完善
			享受高龄津贴补助的 80 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	≥85%	

2016年12月14日

天公新申辦，即對天公總辦

案公物風效投市款具匯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驻马店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12月30日印发